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7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俊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海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3,646,682.72	677,680,274.97	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3,318,227.86	577,249,057.26	1.0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3,719,259.65	5.19%	328,834,423.50	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13,853.62	-39.15%	14,949,170.60	-3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45,257.72	-62.88%	10,921,406.42	-4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822,724.83	-11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8	-39.17%	0.1683	-35.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8	-39.17%	0.1683	-35.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0.63%	2.56%	-1.4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582.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50,270.0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8,158.03	
债务重组损益	978.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57.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0,781.91	
合计	4,027,764.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3,646,682.72	677,680,274.97	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3,318,227.86	577,249,057.26	1.0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3,719,259.65	5.19%	328,834,423.50	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13,853.62	-39.15%	14,949,170.60	-3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45,257.72	-62.88%	10,921,406.42	-4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822,724.83	-11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8	-39.17%	0.1683	-35.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8	-39.17%	0.1683	-35.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0.63%	2.56%	-1.49%

是 否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598	0.168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582.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50,270.0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8,158.03	
债务重组损益	978.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57.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0,781.91	
合计	4,027,764.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6%	29,180,769		质押	21,210,000
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5%	9,726,923			
范德强	境内自然人	5.20%	4,615,384			
于洪亮	境内自然人	5.20%	4,615,384	3,461,538		
王乐智	境内自然人	3.90%	3,461,584	2,596,1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3%	1,625,000		
张春明	境内自然人	0.85%	752,500		
吴军	境内自然人	0.82%	728,824		
#戚家伟	境内自然人	0.80%	714,800		
#陈士英	境内自然人	0.47%	421,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	29,180,769	人民币普通股	29,180,769		
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9,726,923	人民币普通股	9,726,923		
范德强	4,615,384	人民币普通股	4,615,38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5,000		
于洪亮	1,153,846	人民币普通股	1,153,846		
王乐智	865,396	人民币普通股	865,396		
张春明	752,500	人民币普通股	752,500		
吴军	728,824	人民币普通股	728,824		
#戚家伟	714,800	人民币普通股	714,800		
#陈士英	4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孙俊成为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乐智、范德强、于洪亮为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小股东及董事。公司无法确定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仅能证明前十大股东中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王乐智、范德强、于洪亮与其他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戚家伟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148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14800.00 股。公司股东陈士英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1,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21,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乐智	2,596,188	865,396		2,596,188	董事高管持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的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于洪亮	3,461,538	1,153,846		3,461,538	董事高管持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的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合计	6,057,726	2,019,242	0	6,057,726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分析

- (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5,634.96万元,较年初增长118.58%,主要是为鼓励重点客户延长销售回款期限所致;
-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6,127.31万元,较年初增长78.57%,主要是2017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预付原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 (3)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118.68万元,较年初增长803.07%,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依据2016年12月财政部印发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规定将未交增值税改在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
- (4)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2305.18万元,较年初增长773.07%,主要是预付设备货款增加所致;
- (5)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23.65万元,较年初减少75.11%,主要是待摊项目按照规定部分摊销到期所致;
- (6)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130.55万元,较年初增长491.70%,主要是2017年收到山东泰山人才财政拨付资金所致;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0元,较年初减少100%,主要是2017年归还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二、损益表主要变动分析

- (1) 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为521.93万元,同比增长113.17%,主要是2016年实施营改增后根据财会【2016】22号文件规定,该科目增加了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金形成的差异;
- (2)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454.37万元,同比增加460.96%,主要是因2017年度美元持续贬值造成公司出口收汇因汇率变动造成汇兑损失;
- (3)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148.59万元,同比减少49.58%,主要原因是同比提取存货跌价减少;
- (4)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465.51万元,同比增长135.73%,主要2017年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5)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22.04万元,同比增长283.44%,主要是本年度处置固定资产损失较上年度同比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分析

- (1)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发生额为417.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9.68%,主要是本报告期出口收入享受税收免抵退金额增加所致;
-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1,161.6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2.58%,主要是本年度到期的银行承兑保证金减少所致;
- (3)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发生额为1,039.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0.6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4356.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8.59%,主要是银行承兑保证金增加;

(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本期发生额为89.8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1.0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8,502.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定期存款到期所致；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3,121.7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9.7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购买设备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11502.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主要是报告期定期存款增加；

(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138.89万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85.9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银行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1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889.0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4.58%，主要是本期分配股利较上期减少；

(1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本期发生额为-262.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44.72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美元贬值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俊成;王乐智;范德强;徐延明;郑永贵;于洪亮		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六个月内, 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	2012年05月23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已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该部分股份总数的 50%；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孙俊成		本人目前未在与股份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任职，亦未投资于与股份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本人承诺在未来的时间里，本人不在与股份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任职，亦不投资于与股份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如果出现本人及附属企业、控股公司与股份公司同	2012 年 05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已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业竞争情况,则所得利益全部收归股份公司所有。			
	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		<p>我公司目前不存在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我公司承诺在以后的生产经营中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我公司承诺不再新设立与股份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我公司承诺如果出现我公司及附属企业、控股公司与股份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则所得利益全部收归股份公司所有。</p>	2012年05月02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已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p>山东同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同大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山东同大镍网有限公司;山东同大机械有限公司;昌邑同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p>		<p>我公司目前不存在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我公司承诺在以后的生产经营中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我公司承诺不再新设立与股份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p>	2012年05月02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已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司；我公司承诺如果出现我公司及附属企业、控股公司与股份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则所得利益全部收归股份公司所有。			
	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孙俊成		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发行人需为员工补缴历史上未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上述费用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时，其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发行人应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款项及处罚款项，并全额承担利益相关方提出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发行人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2012 年 05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已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201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已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修订章程(草案)之利润分配条款,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2011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已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有关现金分红政策,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分红政策执行情况: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17年5月11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8,8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8,880,000元(含税)。

公司已于2017年6月7日实施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度公司预测累计净利润相比去年同期约将下降20%-40之间,原因如下:1、2017年以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涨幅

较大，其中截至三季度末尼龙价格上涨已达40%以上，是影响全年业绩下降的主要因素；2、美元持续贬值对出口业务形成损失；3、环境保护引发的设备升级改造及相应费用的提高对利润产生挤压；4、受国家政策调控和地方法规影响第四季度能源供应的数量和质量具有不确定性，若出现能源供应不足的情况也将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原因如果在第四季度获得缓解或市场景气度获得提升将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或改变利润下滑的情况，特此提出警示。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451,462.08	150,288,009.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407,883.25	24,157,921.92
应收账款	56,349,628.05	25,780,405.58
预付款项	61,273,098.38	34,313,489.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9,295.09	457,154.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524,753.47	78,954,210.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86,838.97	131,422.57
流动资产合计	355,762,959.29	314,082,615.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00,000.00	1,9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021,010.73	1,130,709.03
固定资产	252,002,813.49	272,960,279.36
在建工程	8,090,855.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804,711.46	80,332,027.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6,544.40	950,363.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6,020.62	3,683,960.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051,767.43	2,640,319.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883,723.43	363,597,659.84
资产总计	723,646,682.72	677,680,274.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500,000.00	
应付账款	72,446,626.71	60,049,336.00
预收款项	12,254,735.77	9,743,726.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025,763.78	7,912,988.48
应交税费	1,650,089.89	2,156,060.4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05,533.75	220,642.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8,888.8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3,182,749.90	81,471,64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145,704.96	18,959,57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45,704.96	18,959,575.02
负债合计	140,328,454.86	100,431,217.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800,000.00	8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063,314.26	238,063,314.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359,221.40	30,359,221.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6,095,692.20	220,026,52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3,318,227.86	577,249,057.2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3,318,227.86	577,249,05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3,646,682.72	677,680,274.97

法定代表人：孙俊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海强

2、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3,719,259.65	98,606,019.52
其中：营业收入	103,719,259.65	98,606,019.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126,204.77	88,850,328.22
其中：营业成本	84,565,909.89	73,710,075.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53,605.69	682,270.37
销售费用	2,445,465.14	1,768,733.78
管理费用	9,762,743.81	11,609,698.40
财务费用	2,195,494.23	-311,944.76
资产减值损失	-297,013.99	1,391,494.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224,258.63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7,313.51	9,755,691.30
加：营业外收入	2,664,807.27	622,624.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20,220.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61,900.37	10,378,315.46
减：所得税费用	948,046.75	1,644,927.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13,853.62	8,733,38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13,853.62	8,733,388.4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13,853.62	8,733,38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13,853.62	8,733,388.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98	0.09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98	0.0983

法定代表人：孙俊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洪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海强

3、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8,834,423.50	315,897,680.05
其中：营业收入	328,834,423.50	315,897,680.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5,465,607.54	290,820,431.52
其中：营业成本	268,776,461.33	250,071,751.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19,289.31	2,448,463.32
销售费用	5,119,457.53	4,635,812.04
管理费用	30,320,748.96	31,976,080.85

财务费用	4,543,706.39	-1,258,791.51
资产减值损失	1,485,944.02	2,947,115.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158.03	38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76,973.99	25,457,248.53
加：营业外收入	4,650,728.47	1,972,922.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75,802.92	
减：营业外支出	220,431.27	57,487.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0,220.41	57,476.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07,271.19	27,372,683.76
减：所得税费用	3,158,100.59	4,222,591.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49,170.60	23,150,09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49,170.60	23,150,092.1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49,170.60	23,150,09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49,170.60	23,150,092.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83	0.26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83	0.2607

4、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088,735.72	220,660,927.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72,199.01	2,089,452.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16,051.63	24,495,38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876,986.36	247,245,76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358,573.28	126,469,721.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83,887.04	31,179,452.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93,953.95	14,993,52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63,296.92	27,468,90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699,711.19	200,111,60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2,724.83	47,134,157.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8,158.03	3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8,416.00	12,47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23,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30,274.03	392,47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17,451.91	8,924,51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23,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241,151.91	8,924,51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10,877.88	-8,532,043.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8,888.87	9,888,88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90,079.08	16,042,075.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78,967.95	25,930,96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8,967.95	-25,930,964.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25,746.99	590,428.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738,317.65	13,261,576.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88,009.73	99,934,351.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49,692.08	113,195,927.77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孙俊成_____

2017年10月25日